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帳目之基準

簡明財務報表乃依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標準會計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所適用之財務資料披露規定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財務報表乃依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

本會計期間之財務報表與本集團截至200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均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

3. 分類資料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現分為二個業務環節－電力供應及投資控股。物業租賃業務已在2003年終止經營。

業務分類

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電力供應 千港元	投資控股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營業額	364,675	—	364,675
分類業績	65,027	—	65,027
利息收入			478
未攤分公司開支			(6,092)
經營溢利			59,413



截至200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持續 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綜合 千港元
	電力供應 千港元	投資控股 千港元	物業租賃 千港元	
營業額	187,786	—	—	187,786
分類業績	19,709	1,818	(10)	21,517
利息收入				310
未攤分公司開支				(5,052)
經營溢利				16,775

4. 折舊及攤銷

期內，本集團已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撥備24,987,000港元（2003年1月1日至2003年6月30日：17,436,000港元），並已就本集團於收購附屬公司所引致之商譽攤銷5,591,000港元（2003年1月1日至2003年6月30日：3,716,000港元）。

5. 稅項

	本集團	
	200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03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現行稅項：		
中國所得稅	(4,458)	—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應佔稅項	(4,458)	—

由於本集團於兩段期間均錄得稅項虧損，故並無在財務報表上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有關法例及規例，本集團在中國營運之附屬公司均有權由其首個獲利之營運年度起計首兩年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其後，該附屬公司有權在隨後六年獲減半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在寬減期內之削減稅率為7.5%。

由於涉及之金額甚微，故沒有在簡明財務報表中確認遞延稅項撥備。

6. 股息

董事會宣佈不派發中期股息(2003年1月1日至2003年6月30日：無)。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04年 千港元	2003年 千港元
盈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純利	29,868	5,067
	股份數目	
	2004年 6月30日	2003年 6月30日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933,087,279	488,823,695
攤薄購股權之影響	6,676,427	不適用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 股份加權平均數	1,939,763,706	488,823,695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因應期內之公開發售和前期之供股及股份合併作出調整。



由於本公司購股權之行使價較股份在前期之平均市價為高，因此並無計算前期之每股攤薄盈利。

8. 物業、廠房及設備增添

期內，本集團動用約406,342,000港元（2003年1月1日至2003年6月30日：39,509,000港元）以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9.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平均60日之信貸期。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包括應收貨款合共123,723,000港元（2003年12月31日：76,879,000港元），有關帳齡分析如下：

	2004年 6月30日	200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帳齡：		
0至60日	123,723	76,879

10. 資產質押

	2004年 6月30日	200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就本集團獲批授之一般銀行融資作抵押：		
銀行存款	83,372	13,861

就本集團獲批授之一般銀行融資作抵押：

銀行存款	83,372	13,861
------	---------------	--------

就銀行借貸作出資產質押之詳情載於簡明財務報表附註12。

11.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包括應付貨款總額87,121,000港元(2003年12月31日：24,650,000港元)，有關帳齡之分析如下：

	200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0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帳齡：		
0至60日	86,584	22,882
61至120日	537	—
超過180日	—	1,768
	<hr/>	<hr/>
	87,121	24,650

12. 有抵押銀行借貸

期內，本集團借入及償還之銀行貸款分別為761,132,000港元及35,791,000港元。該等貸款按市場利率計算利息，並須於一年至六年內償還。

於結算日，合共分別為人民幣870,000,000元(折合約813,000,000港元)及33,300,000美元(折合約259,000,000港元)之金額乃以本集團帳面值分別為914,904,000港元及92,410,000港元之廠房及設備與租賃土地及樓宇作抵押。

13.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2004年1月1日	2,500,000,000	25,000
增加法定股本(附註)	2,500,000,000	25,000
	<hr/>	<hr/>
於2004年6月30日	<u>5,000,000,000</u>	<u>5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04年1月1日	762,762,968	7,628
公開發售－2004年3月(附註)	1,525,525,936	15,255
	<hr/>	<hr/>
於2004年6月30日	<u>2,288,288,904</u>	<u>22,883</u>

附註：

根據於2004年3月29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一項決議案，本公司之股本變動如下：

- 本公司藉額外增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2,500,000,000股，將法定股本由25,000,000港元增至50,000,000港元。
- 本公司公開發售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普通股1,525,525,936股，比例為每持有1股現有股份可按每股0.40港元之價格認購2股發售股份。

14. 營業租賃安排

於結算日，本集團就租用物業之不可撤銷營業租約而須於隨後期間支付之未償付承擔如下：

	200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0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一年內	4,940	4,940
兩年至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7,391	9,861
	12,331	14,801

15. 有關連人士交易

- (a) 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向本公司之主要股東百仕達控股有限公司(「百仕達」)支付辦公室支出394,000港元(2003年1月1日至2003年6月30日：394,000港元)。該辦公室支出乃按實報實銷方式釐定。
- (b) 本公司已就百仕達借出之股東貸款產生152,000港元(2003年1月1日至2003年6月30日：2,640,000港元)之利息支出。期內已全數償還該股東貸款。

16. 資本承擔

	200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0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於財務報表撥備之收購物業、 廠房及設備之資本開支	332,534	353,118